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子（分）公司于近日收到西安市 2020 年度宣传文化发展专项项目扶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取得依据	补助金额 (万元)
1	公司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	《我们的中国梦-2020 年东西南北贺新春》西安会场录制活动项目扶持资金	《西安市 2020 年度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任务书》	448.00
2	西安曲江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年·看西安”2020 年全国锣鼓唢呐社火展演大赛及颁奖典礼项目扶持资金		100.00
小 计				548.00

公司下属子（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至今收到的其他主要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名称	取得依据	补助金额 (万元)
1	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补贴	《曲江新区应对疫情支持旅游企业健康发展的七条措施》	68.26
2	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铜川分公司	以工代训补贴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大力开展以工代训支持稳就业保就业的通知》(陕人社发〔2020〕19 号)	3.78
3	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新县分公司	再就业补助资金	《新县人社局关于申报一次性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相关事宜的通知》	1.20
4	公司曲江池遗址公园景区管理分公司	文化创作与保护专项资金	《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5.00

5	公司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	基层科普提升补助金	《西安市雁塔区科学技术协会 提升基层科协组织力“3+1”试点工作项目申报书》	1.00
小 计				79.24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其中：

1、公司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收到的《我们的中国梦-2020 年东西南北贺新春》西安会场录制活动项目扶持资金 448 万元、西安曲江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管理有限公司收到的“中国年·看西安”2020 年全国锣鼓唢呐社火展演大赛及颁奖典礼项目扶持资金 100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2、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收到的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补贴 68.26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3、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铜川分公司收到的以工代训补贴 3.78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4、西安曲江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新县分公司收到的再就业补助资金 1.2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5、公司曲江池遗址公园景区管理分公司收到的文化创作与保护专项资金 5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公司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收到的基层科普提升补助金 1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